

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灞政办发〔2019〕18号

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启用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等17个 部门单位新印章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各园区管委会，区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直属机构，灞河新区各部门：

根据《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、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〈西安市灞桥区机构改革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(灞字〔2019〕5号)，我区对有关部门进行了调整，现将调整的机构启用新印章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启用下列印章：

1. 西安市灞桥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；

2. 西安市灞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;
3. 西安市灞桥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;
4. 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;
5. 西安市灞桥区投资合作和商务局;
6. 西安市灞桥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;
7. 西安市灞桥区卫生健康局;
8. 西安市灞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;
9. 西安市灞桥区应急管理局;
10. 西安市灞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;
11. 西安市灞桥区医疗保障局;
12. 西安市灞桥区扶贫工作办公室;
13. 西安市灞桥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;
14. 西安市灞桥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;
15. 西安市灞桥区土地房屋征收事务服务中心;
16. 西安市灞桥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;
17. 西安市灞桥区投资服务中心。

二、持有下列印章的单位，在部门职责机构编制和人员转隶工作结束后，于3月底前将印章交到区委编办。

1. 西安市灞桥区物价局;
2. 西安市粮食局灞桥分局;
3. 西安市灞桥区科学技术局;
4. 西安市灞桥区地震局;
5. 西安市灞桥区中小企业促进局;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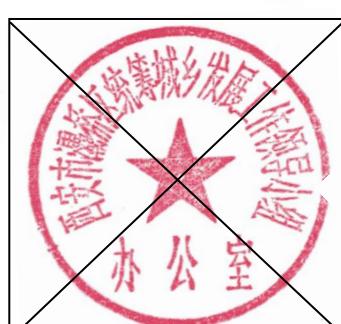
6. 西安市灞桥区建设和住房保障局；
7. 西安市灞桥区城市管理局；
8. 西安市灞桥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；
9. 西安市灞桥区农林局；
10. 西安市灞桥区畜牧兽医局；
11. 西安市灞桥区统筹城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；
12. 西安市灞桥区经济贸易局；
13. 西安市灞桥区招商局；
14. 西安市灞桥区文化体育旅游局；
15. 西安市灞桥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；
16. 西安市灞桥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；
17. 西安市灞桥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；
18. 西安市灞桥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；
19. 西安市灞桥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；
20. 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灞桥分局；
21. 西安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灞桥分局；
22. 西安市灞桥区扶贫开发办公室；
23. 西安市灞桥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委员会办公室；
24. 陕西洪庆山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办公室；
25. 西安市灞桥区城中村改造办公室；
26. 西安市灞桥区土地房屋征收评审管理办公室；
27. 西安市灞桥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；
28. 西安市灞桥区北部开发建设管理办公室；

附：新印模：





停止使用印章：







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3月27日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纪委办公室，各人民团体；
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。

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3月27日印发